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 1、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76 号）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6,159,25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止到位。本次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4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3 年度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预提的未使用完毕的发行费用结余 193,369.67 元划入超募资金专户。

公司确定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76,352,619.67 元。

- 2、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97 号）核准，公司向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常州华日升反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公司”）原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24,42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80 元/股并支付现金人民币 27,767.20 万元用于购买其各自原持有华日升公司 100%股权；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6 名对象发行 20,024,420.00，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20.8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16,507,936.00 元，扣除承销费后募集资金 405,007,936.00 元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汇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4,365,290.27 元。本次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6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管理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增减变动情况	本年度金额
(1) 截止 2016 年 1 月 1 日专户余额	571,874.63
(2) 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其中：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4,414.39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3)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减少项	
其中：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55,59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520,699.02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0.00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增减变动情况	本年度金额
(1) 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其中：新增募投资金	405,007,936.00
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19,440.40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减少项	
其中：支付股权收购款	277,672,000.00
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40,048.84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27,315,327.56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0 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6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和使用。

(1)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12 年 7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沧浪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3 年 1 月，公司分别与控股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维格”）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控股子公司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业达”）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并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16 年 12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并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编制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年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期限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0992512	127,315,327.56	活期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节余资金 2,037.65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6年3月21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节余资金2,038.13万元(其中包含净利息收入为55.4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

2016年8月12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新建镭射纸生产能力项目”节余资金13.9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

(2)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1) 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

(2)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731.53万元,其中60.26万元拟用于支付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余款用于拨付下属子公司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微棱镜型反光材料产业化项目”使用。

(九)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日后事项

2017年1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并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止2017年3月31日,公司已将12,677.39万元募集资金(含净利息收入8.06万元)拨付下属子公司华日升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微棱镜型反光材料产业化项目”使用,并办理了公司宁波银行苏州分行募投户的销户手续。

(十)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635.26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057.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8,199.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4.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微纳结构光学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是	15,792.70	13,397.87	0	13,014.87	97.1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20.31	是	否
2、研发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3,380.10	3,380.10	0	2,361.76	69.8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注)	不适用	否
3、新建镭射纸生产能力项目	是		2,394.83	0	2,395.46	100.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4.73	否	否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0	1,679.84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172.80	19,172.80	0	19,451.93			3,445.58		
超募资金投向										
1、收购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 股东股权	否		906.5	0	906.50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78.62	否	否
2、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	否		5,220.00	5.56	3,261.48	62.48	2015 年 6 月 30 日	-1,035.01	否	否
3、新建镭射纸生产能力项目	是		1,105.17	0	1,105.46	100.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4.49	否	否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21.88	2,052.07	3,473.9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653.55	2,057.63	8,747.39			-1,248.12		
合计			27,826.35	2,057.63	28,199.32			2,197.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研发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根据投资计划，该项目于 2014 年末建造完成，该项目实际投入进度为 69.87%，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研发项目申请到								

（分具体项目）	政府补助款，从而减少了该募投资金的部分设备购置支出。 2、新建镭射纸生产能力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因市场变化，销售及利润未能达到预期。 3、收购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因受市场变化，销售及利润未达到预期效果。 4、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销售及利润未能达到预期，故经济效益为负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专项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6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节余资金2,037.65万元（含利息收入，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6年3月21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节余资金2,038.13万元（其中包含净利息收入为55.4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2016年8月12日，公司已将募投项目“新建镭射纸生产能力项目”节余资金13.9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 “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出现节余资金的主要原因：（1）根据“触控导电膜产业化项目”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在满足现有市场销售情况下，及时调整项目投资额，减少项目入。（2）募投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注：研发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故经济效益为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436.53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7,767.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7,767.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华日升股权现金收购部分	是	27,767.20		27,767.20	27,767.20	100%	股权收购对价完成，股票发 行完成	4,300.18	否	否
2、子公司华日升公司微棱镜型反光材料产 业化项目		12,669.3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尚在建设期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436.53		27,767.20	27,767.20			4,300.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建金投资、华日升投资、沿海基金、万载率然共同承诺华日升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488.94 万元、5,900.89 万元及 7,351.20 万元，合计不低于 17,741.03 万元。华日升公司 2016 年度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4,300.18 万元，完成率为 95.79%，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为：2016 年度因召开 G20 峰会，要求生产型企业限产，华日升公司部分订单无法按期交货，从而使 2016 年度业绩未能达到所承诺的金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不存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专项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